

館藏普通本線裝書總目・史部雜史類(二)

陳惠美*、謝鶯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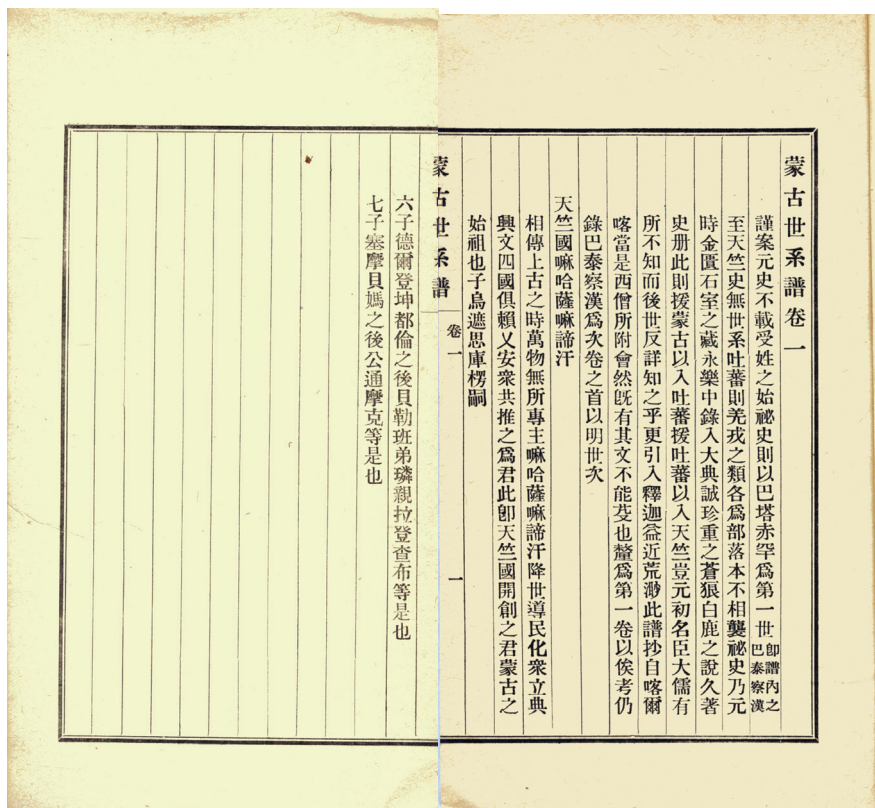
※ ※ ※

8 《蒙古世系譜》五卷一冊，民國二十八年據舊鈔本鉛印，B05(o3)/(q2)4444

附：甲戌(民國二十三年，1934)張爾田〈跋〉。

藏印：無。

板式：無魚尾，四邊雙欄。半葉十二行，行二十九字。板框 9.3×15.2 公分。板心上方題「蒙古世系譜」，板心中間題「卷〇」及葉碼。



各卷之首行上題「蒙古世系譜卷〇」。

* 僑光科技大學生活創意設計系副教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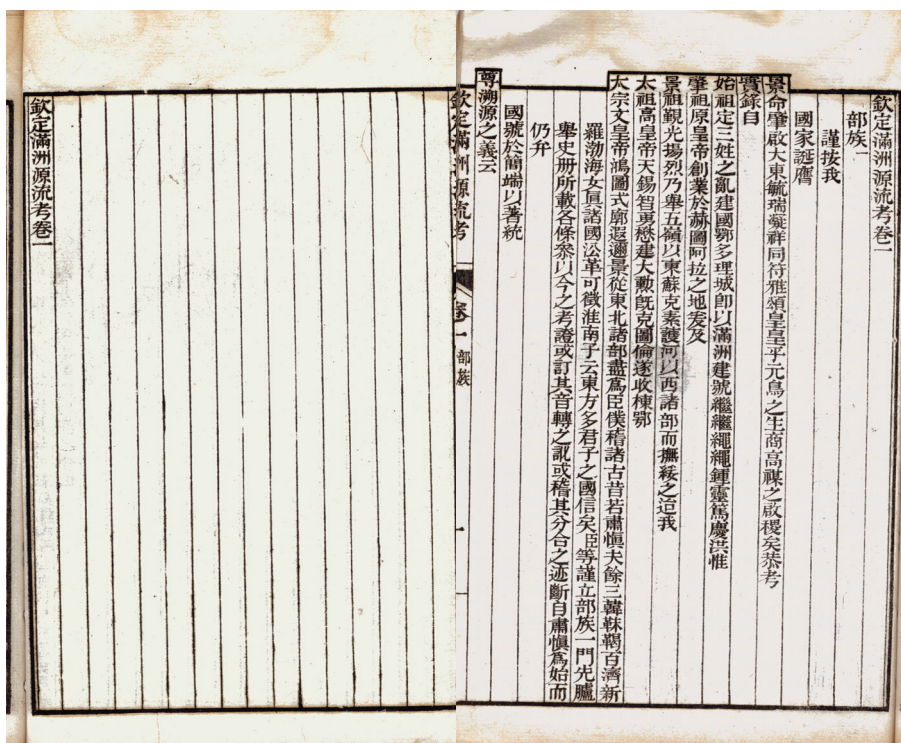
** 東海大學圖書館退休館員

封面書籤題「蒙古世系譜」。扉葉題「蒙古世系譜五卷」，後半葉爲目次，由右至左依序題「蒙古世系譜目次」、「卷一天竺土蕃附」、「卷二元帝第一世至順帝」、「卷三蒙古主順帝以後」、「卷四蒙古大衍汗以後」、「卷五子孫世系附」、「張爾田跋」、「據舊鈔本排印」。

封底版權頁由上至下依序題「蒙古世系譜五卷壹冊」、「民國貳拾八年八月排印」、「實價壹圓」。

按：張爾田〈跋〉云：「文如居士示我博西齋舊鈔《蒙古世系譜》，取以與《蒙古源流》相校，無大出入，惟十二強汗之名，此書獨具。」

9 《欽定滿洲源流考》二十卷四冊，清·阿桂等奉敕撰，清光緒三十年(1884)中西書局石印本，B05/(q2)7144



附：清乾隆四十二年(1777)〈上諭〉、〈辦理滿洲源流考諸臣職名〉、〈凡

例〉、清乾隆四十二年(1777)阿桂等〈奏摺〉、〈欽定四庫全書提要〉、
〈欽定滿洲源流考卷首目錄〉。

藏印：無。

板式：單魚尾，左右雙欄。半葉十六行，行三十六字；小字雙行，行三十六字。板框 11.7×16.7 公分。板心上方題「欽定滿洲源流考」，魚尾下題卷次、各門之名(如「卷一部族」)及葉碼。

各卷之首行上題「欽定滿洲源流考卷○」，次行上題各門名(如「部族一」)，卷末題「欽定滿洲源流考卷○」。

扉葉題「欽定滿洲源流攷」，後半葉牌記題「光緒甲辰(三十年，1904)初夏中西書局石印」。

按：一、〈上諭〉云：「他如建州之沿革，滿洲之始基與夫古今地名同異，并當詳加稽考，勒爲一書，重示天下萬世。著派大學士阿桂、于敏中，侍郎和珅董誥悉心檢覈，分條編輯，以次呈覽，候朕親加釐定，用昭傳信而闢群惑。」

二、〈欽定四庫全書提要〉云：「欽定滿洲源流考二十卷，乾隆四十三年奉敕撰。……是編仰稟聖裁，參考史籍，證以地形之方位，驗以舊俗之流傳，博徵詳校，列爲四門，一曰部族，自肅慎氏以後，……諸部毗連相附者亦竝載焉。二曰疆域，凡渤海之上京龍泉府，……竝考驗道里，辨正方位而一切古蹟附見焉。三曰山川，凡境內名勝分條臚載，……皆詳爲辨證，其古有而今不可考者則別爲存疑附於末。四曰國俗，……其體例每門以國朝爲綱而詳述列朝以溯本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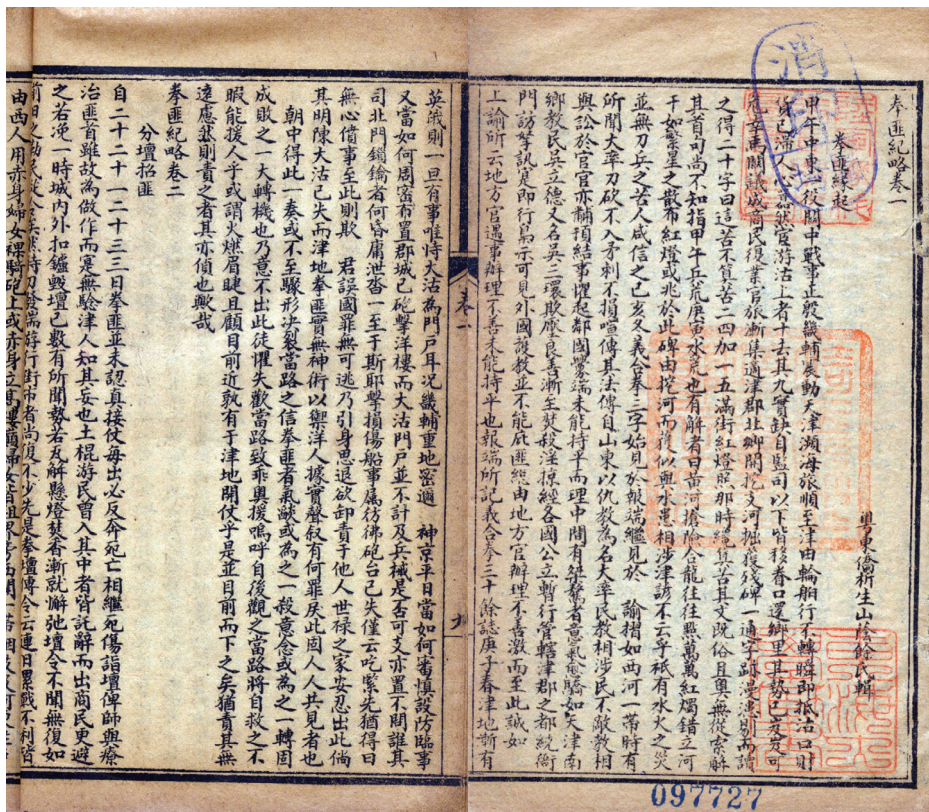
10 《拳匪紀略》八卷前編二卷後編二卷五冊，清·僑析生輯，清光緒二十九年(1903)上洋書局石印本，B05/(q3)2242

附：清光緒辛丑(二十七年，1901)僑析生〈序〉、〈拳匪紀略目錄〉。

藏印：「陸□□□□□□圖□□印」方型硃印、「埼□□□□□□□□□□□□□□」方型硃印、「消印埼圖」長橢圓藍印。

板式：細黑口，單魚尾，四邊雙欄，無行線。半葉十五行，行三十六字。

板框 9.3×14.6 公分。魚尾下題「卷○」及葉碼。



各卷之首行上題「奉匪紀略卷○」，次行下題「粵東僑析生山陰餘氏輯」（僅見卷一），三行上題篇名（如「拳匪緣起」）。

扉葉題「拳匪紀略」，後半葉牌記題「光緒癸卯（二十九年，1903）仲春上洋書局石印」。

按：〈目錄〉題「前編卷上諭旨恭錄」，「前編卷下抄摺彙錄」，但卷一之前僅見板心題圖像一卷，京圖一卷，津圖一卷，未見前編二卷。究係原書缺佚或其它，暫記之俟查。

- 11 《東方兵事紀略》五卷五冊，清·姚錫光撰，清光緒二十三年(1897)武昌刊本，B05/(q3)4289

附：清光緒丁酉(二十三年，1897)姚錫光〈序〉、〈東方兵事紀略目錄〉。

藏印：無。

板式：粗黑口，單魚尾，左右雙欄。半葉九行，行二十二字；小字雙行，行二十二字。板框 12.4×19.3 公分。魚尾下題「東方兵事紀略卷○」及葉碼。



各卷之首行上題「東方兵事紀略卷○」，次行下題「丹徒姚錫光撰」。

封面書籤題「東方兵事紀略 翊清署眉」。扉葉題「東方兵事紀略」，後半葉牌記題「光緒丁酉(二十三年，1897)刊於武昌」。

按：一、姚錫光〈序〉云：「甲午乙未之間，中東一役，我師屢挫，致

棄臺灣，償巨款，痛深創巨，幾致露根，此我中國宗社安危之機，且東方人類存亡之鍵也。……錫光曾于役天津，復佐山東戎幕。自甲午夏迄乙未春，往來遼碣，南歷登萊，於前敵勝負之數，粗有見聞。且凡公文軍電，僚友私函及更番將吏被兵城邑，內渡紳民口述戰狀，彙錄成冊，積之盈篋。茲本所見聞證其異同，並參以中外人士紀載諸書，釐而輯之。首以釁始，終以臺灣，並證以表圖，凡爲卷六，爲篇十，爲表一，爲圖一，名曰東方兵事紀略，以上追古人明恥之風，並以當法人油繪木表之意，曰兵事者言不成爲戰也。」

二、〈目錄〉著錄卷六收表第十一、圖第十二，但皆下題小字「未刊」。

12 《庚子海外紀事》四卷四冊，清·呂海寰撰，清光緒二十七年(1901)上海辦理商約公轅鉛印本，B05/(q3)6033

附：清光緒二十七年呂海寰〈自序〉、清光緒二十八年(1902)毛祖模〈跋〉。
藏印：無。

板式：單魚尾，四邊雙欄，無行線。半葉十行，行二十四字；小字雙行，行二十四字。板框 14.3×21.5 公分。板心上方題「庚子海外紀事」，魚尾下題「卷〇」及葉碼。

各卷之首行題「庚子海外紀事卷〇」，次行題「欽差出使德國和國大臣署理外務部左侍郎都察院左都御史臣呂海寰編次」。

封面書籤題「庚子海外紀事」。扉葉題「庚子海外紀事」，後半葉牌記題「辛丑(二十七年，1901)仲冬刊於上海辦理商約公轅」。

按：一、呂海寰〈自序〉云：「微臣奉使無狀，幸免愆尤，得代生還，爰於慶慰之餘，將自庚子之夏至辛丑之秋，與德外部問答及一切文牘暨各處往來電音，料檢散失，編爲四卷，錄存行篋，必

以庚子題名者，誌斯事發難之緣起也。迄乎辛秋而止者，蓋必俟親藩遠莅謝過及友邦始為斯事之結局，微臣亦自此回華矣，其始末如此。當日百端憂患，略見斯編。其爾時情形尚有斯編所未盡載者，遺漏甚多，其中皆係據事直書，毫無掩飾之語。或勸付棗梨，用布朝廷宵旰之勞，諸臣斡旋之艱。常惕惕於心目，終身毋忘此恥而後之謀國者庶知所難焉，於時事不無裨耳。」

二、毛祖模〈跋〉云：「公乃趨祖模之請，命為釐訂體裁，繕寫而校勘之，共得四卷。既竣，謹綴數語以志嚮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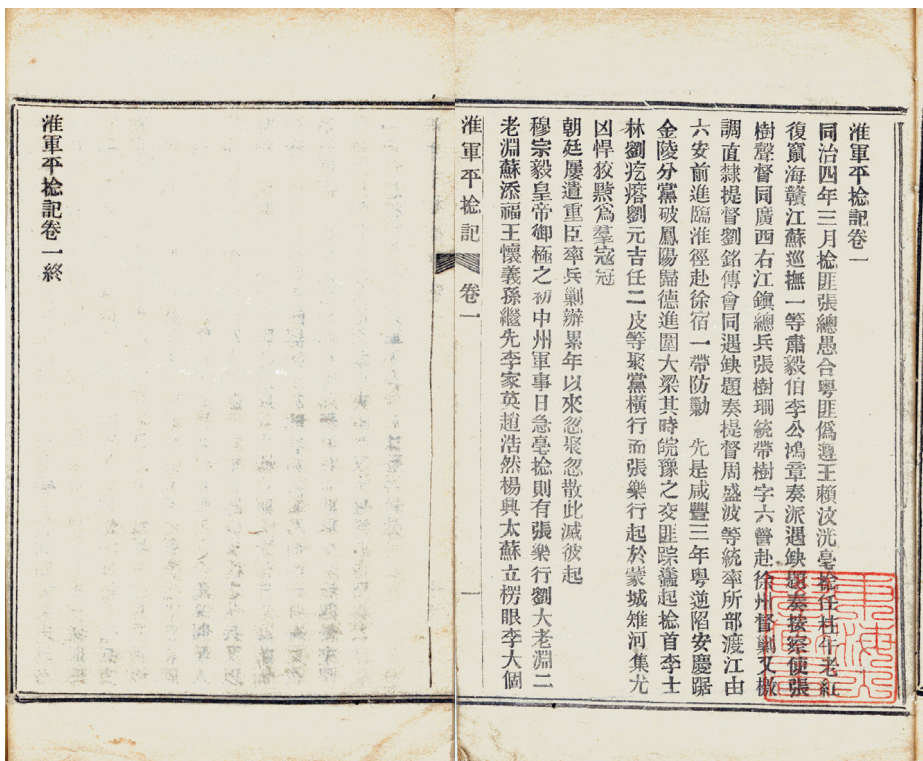


13 《淮軍平捻記》十二卷四冊，清·周世澄撰，民國十二年上海申報館聚珍本，B05/(q3)7743

附：趙烈文〈淮軍平捻記序〉。

藏印：無。

板式：白口，單魚尾，四邊雙欄，無行線。半葉十二行，行二十七字；小字雙行，行三十四字。板框 10.1×13.9 公分。板心上方題「淮軍平捻記」，魚尾下題「卷○」及葉碼。



各卷首行上題「淮軍平捻記卷○」，卷末題「淮軍平捻記卷○終」。

扉葉題「淮軍平捻記 丁丑夏六月沈壽康題」，後半葉牌記題「申報館聚珍板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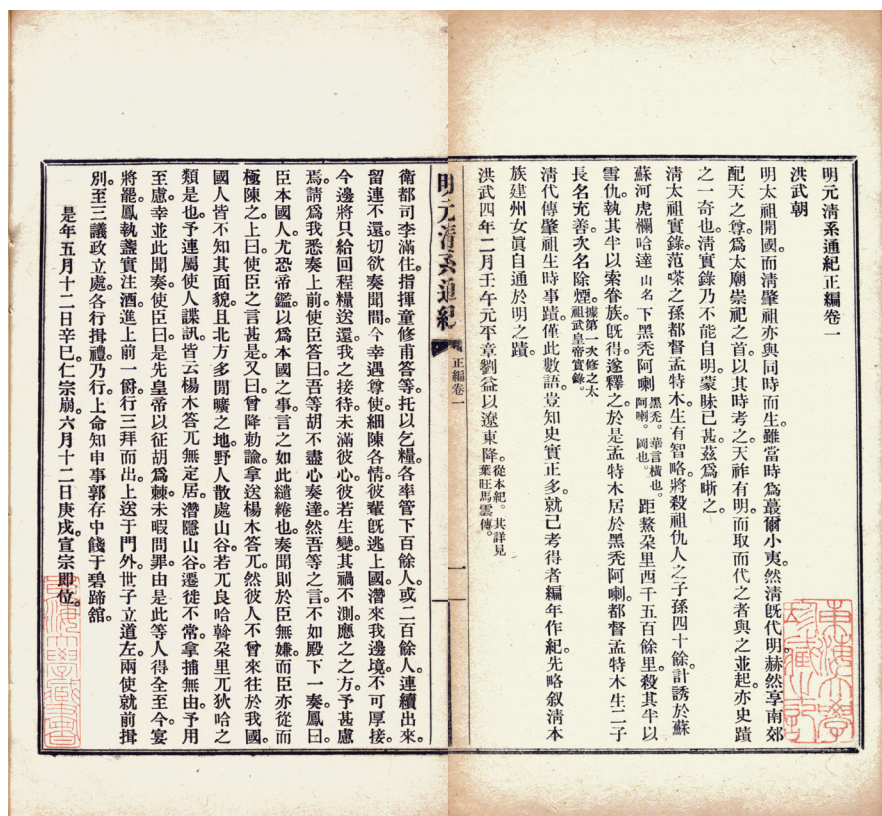
按：趙烈文〈淮軍平捻記序〉云：「周甥世澄早從行間，樂於記載，嘗哀輯所見章疏文報及一時言論，爲《淮軍平捻記》十卷，附載軍制等二卷，於捻患以來成敗之數頗得其要焉。」

14 《明元清系通紀》正編十五卷《前編》一卷十六冊，民國·孟森撰，民國三十三年鉛印本，B05/(r)1740

附：〈刊誤一〉、民國二十三年孟森〈自序〉、〈刊誤二〉、〈刊誤三〉、〈刊誤四〉、〈刊誤五〉、〈刊誤六〉、〈刊誤七〉、〈刊誤八〉、〈刊誤九〉、〈刊誤十〉、〈刊誤十一〉、〈刊誤十二〉、〈刊誤十三〉、〈刊誤十四〉、〈刊誤十五〉、〈刊誤十六〉。

藏印：無。

板式：單魚尾，四邊雙欄，無行線。半葉十二行，行三十三字；小字雙行，行四十三字。板框 11.5×16.6 公分。板心上方題「明元清系通紀」，魚尾下題「前編」(或「正編卷〇」)及葉碼。



卷之首行上題「明元清系通紀」(後半葉首行題「前編第一 滿洲名義考」)，「正編」卷一首行題「明元清系通紀正編卷一」，

次行題「洪武朝」。

封面書籤題「明元清系通紀○編」。扉葉右題「國立北京大學教授孟森著」，中間書名題「明元清系通紀」，左下題「蔣夢麟題」。

按：一、孟森〈自序〉云：「《明元清系通紀》之作，留意者二十餘年。近搜集材料，自謂略備，著手編次，尙未及十分之一，僅成肇祖一代，然已占三百餘頁。清先世事，在清代自爲紀載，太祖以前，不滿兩葉。今於肇祖一代已佔三百頁，自訝其多，蓋此爲清先世長編，後有執史筆，操筆削之權者，就此取材，縱不敢言無遺漏，抑於清室之神秘，業盡發之，可以供來者漁獵之資，而與舉世認識此一朝之真相矣。充善妥羅以下，興景顯三祖，迄於太祖太宗，皆在通紀範圍之內。祖祖太宗自有實錄，所應詳者爲實錄所不載，或始已載而終削者。自充善以來，尙在編次中，陸續付印。……第一次印成五卷，未經親校，訛舛滋多，屬吳君世拱代作刊誤，冠每卷首。襄助之勞，不可不紀。所取之材，皆刊版行世之書，或官修之實錄，鈔本祕笈，難爲徵信者，皆不敢隨意根據，更無論委巷傳說之語，蓋慎之又慎，不敢徇一時改革之潮流，有所誣巇於清世也。」

二、〈前編〉首葉小字記云：「此書先稱《清朝前紀》，後又作《滿洲開國史》，迭整理及補充，遂將清先世在明代，一一可紀以年歲，蓋清之發詳，與明之開國，時代相符，自肇祖清肇基王迹之始，清太廟即以肇祖爲始祖，其行事在明太祖洪武年間，已可考見。以後歷代皆與月歷帝垂統，相循而下。今以明代之紀元，敘清代之世系，成一編年之文，一覽瞭然。既爲明史所削而不存，又爲清史所諱而不著，則此一編正爲明兩史，補其共同之缺也。惟清之祖先，有可追至明以前者，無年可紀，列作前編，以窮其源委云爾。」